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自愿增持本行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总行部门、分行、子公司主要负责人及业务骨干，计划自 2025 年 4 月 1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自有资金共计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自愿增持本行股份。

● 截至 2025 年 9 月 9 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本行股份 4,229,300 股，累计增持金额 31,902,003 元，占本次增持股份计划金额下限的 106.3400%，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截至公告日，本行增持主体自愿增持本行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本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总行部门、分行、子公司主要负责人及业务骨干。

2.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增持主体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36,200 股，占本行总股本（15,914,928,468 股）的 0.000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增持主体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4,265,500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0.0268%。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行增持主体计划自 2025 年 4 月 1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自有资金共计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自愿增持本行股份。具体内容详见本行 2025 年 4 月 1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自愿增持本行股份计划的公告》（编号：2025—13）。

###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 2025 年 9 月 9 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增持本行股份 4,229,300 股，累计增持金额 31,902,003 元，占本次增持股份计划金额下限的 106.3400%，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4,265,500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0.0268%。

###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1日